

证券代码:300307

证券简称:慈星股份

公告编号:2024-037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、融资租赁业务担保 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于2024年5月6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、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议案》，为促进公司横机业务的发展，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付款问题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卖方”）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、与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即对部分信誉良好的客户（以下简称“买方”）采用“卖方担保买方融资”或“融资租赁担保回购”的方式销售产品，以买方、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，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、担保回购的条件下，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。根据业务开展情况，在买方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80,000万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、融资租赁业务担保，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，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、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客户东莞市鑫品服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品服饰”）向公司购买电脑针织横机设备，并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”）申请办理买方信贷业务，浙商银行为鑫品服饰提供借款5,616,000元，公司对上述业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。上述担保属于经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内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东莞市鑫品服饰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6-06-16

注册地：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莞樟路大朗段55号1栋101室

法定代表人：王啊用

注册资本：1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产销：服装、针织品、毛织制品、鞋、帽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担保金额：5,616,000元

担保期限：2年

反担保措施：鑫品服饰实际控制人及第三方作为鑫品服饰的反担保人，愿意用其全部资产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

截至2024年3月31日（未经审计），鑫品服饰总资产12,263,505.58元，负债8,543,151.17元，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上述客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本次实际发生的买方信贷担保业务是在前期公司与浙商银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基础上开展办理的，公司与浙商银行在前述协议上落实相关担保手续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1、截至披露日，公司为买方信贷担保、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0,000万元，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。

2、截至披露日，公司实际提供担保总余额为21,285.73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7.20%。其中：公司对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12,367.69万元，对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5,118.04万元，合计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17,485.73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.91%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,800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.29%。

3、截至披露日，被担保客户东莞市文乐服装有限公司还款出现逾期，公司履行担保责任，代为偿还剩余融资本息及相关费用为1,436,887.55元。目前公司资金流动性良好，上述担保责任对公司资金流动性影响较小。公司将按照相关

规定及协议约定向东莞市文乐服装有限公司及其担保人进行追偿，及时回笼资金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截至披露日，除东莞市文乐服装有限公司外，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相关协议文本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6月25日